

重庆工商大学派斯学院教务处文件

重工商大派教〔2022〕84号

重庆工商大学派斯学院实验室安全应急预案

为进一步加强学校实验室安全管理，完善应急管理机制，迅速有效地控制和处置突发事件，全力保护师生员工人身安全和实验室财产安全，维持正常教学科研与生活秩序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《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》和《重庆工商大学派斯学院实验室安全管理办法》等规定，制订本预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及应急原则

按照“安全第一，预防为主”的方针，保障实验室工作人员安全，促进实验室各项工作顺利开展，防范安全事故发生。对因实验室而引发的灾害性事故的发生，具有充分的思想准备和应变措施，做好事故发生后补救和善后工作，确保实验室在发生事故后，能科学有效地实施处置，切实有效降低和控制安全事故的危害。

应急原则是：先救治，后处理；先救人，后救物；先制止，后教育；先处理，后报告。

二、应急组织体系

(一) 学校成立实验室安全事故应急处置指挥小组，由分管副校长任组长。成员单位包括：教务处（实验实训中心）、保卫处、后勤基建处、资产处、学

生处、软件工程学院、基础部。实验实训中心、学生处、软件工程学院、基础部成立实验室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工作小组，由发生事故部门负责人负责指挥、协调。

(二) 实验实训中心、学生处、软件工程学院、基础部成立应急救援小组，实验实训中心、学生处、软件工程学院、基础部负责人担任应急救援小组组长，负责制定各类安全事故的应急预案，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和操作规范。

(三) 实验实训中心、学生处、软件工程学院、基础部负责人、现场教师或实验室管理人员负责在事故初起阶段，协同相关人员处置突发事件。无法处置的，立即通知负责人，由部门应急处置工作小组负责指挥、协调。部门无法单独处置的突发安全事故，已造成人员伤亡，或不及时处置可能导致人员伤亡及重大财产损失的突发安全事故，由学校安全事故应急处置指挥小组处置。

三、运行机制

(一) 预防

1. 实验室管理人员针对各种可能发生的突发事故，首先完善预防、预警机制，开展风险评估分析，做到早防范、早发现、早报告、早处置。
2. 加强实验室标准化建设，由实验实训中心、学生处、软件工程学院、基础部负责人对实验设备配置、个人防护、应急设备器具、实验室安全行为、安全操作规程等做出明确规定。
3. 增强师生的安全意识，落实安全管理责任，加强日常安全巡查，及时消除安全隐患。
4. 加强应急反应机制的日常管理，在实践中经常演练和完善应急处置预案。
5. 加强实验人员的培训教育，提高应对突发事故的实战能力。

(二) 预警

1. 建立有效的预警机制，为各种危险品建立档案和使用记录，发现遗失、不当存放，立即处置。

2. 严格执行安全巡查制度，及时发现、消除隐患，对存在不安全行为的人员，有安全隐患的设备设施、用品用具，及时发出书面预警通知，提醒相关人员提高警惕。

（三）安全状态监测

1. 实验室日常工作中，与实验有关的所有人员均有义务对实验室安全状况进行监督、检查、举报。

2. 实验过程中，注意监控实验室内的状况，包括仪器主机、附件，是否正常；水、电、气状态是否正常；实验室内有无异常气味、响声；（非正常）火苗、火花；空气中是否有不明烟雾，地面上有无不明液体、固体等。

3. 仪器设备检查由实验操作人员定期进行。包括对仪器设备电气性能的评估；对实验室水、电、气运行状况的检查等。

（四）信息报告

突发安全事故发生后，现场人员应在自救的同时立即向所在单位负责人汇报，及时启动应急预案。如经初步处理仍无法控制，要立即通知部门负责人，上报学校安全管理处、实验室安全事故应急处置指挥小组等，请求协调处理。事故基本控制后，及时对突发事故进行侦测、调查，综合评估，控制危害蔓延。

四、部分安全事故应急处置措施

（一）明火操作安全应急措施

1. 实验室内严禁吸烟，使用一切加热工具均应严格遵守操作规程，离开实验室时应检查是否关上自来水和切断电源。

2. 实验室应按规定配备灭火器、消防栓等消防器材，实验室工作人员必须经常检查消防器材的有效性并熟悉其操作规范，清楚安全通道所在位置。

3. 一旦发生火灾，一定要迅速而冷静地首先切断火源和电源，并尽快采取有效的灭火措施。局部起火，立即使用灭火器等灭火；发生大面积火灾，实验人员已无法控制，应立即报警，通知所有人员沿消防通道紧急疏散。同时，根据火势立即向学校安全消防管理部门报警。有人员受伤时，立即向医疗部门报

告。人员撤离到安全地点后，立即组织清点人数，对未到人员尽快确认所在的位置。

4. 火灾事故首要的一条是保护人员安全，扑救要在确保人员不受伤害的前提下进行，不得组织学生参加灭火。

（二）带电操作安全应急处置措施

1. 操作时不能用湿手接触电器，不能使用已被水弄湿的电器，应等干燥后再用。

2. 若出现触电事故，应先切断电源或拔下电源插头，若来不及切断电源，可用绝缘物挑开电线。在未切断电源之前，切不可用手去拉触电者，也不可用金属或潮湿的东西挑电线。分析漏电的程度，如果较为严重，在切断电源后，马上通知学校后勤基建处进行处置，并指挥学生离开现场。

3. 遇到人员触电，应及时实施救护，若触电者出现休克现象，要立即进行人工呼吸，并请医生治疗，同时报告学校相关部门。

（三）仪器设备安全事故应急处置措施

1. 金属外壳的仪器设备要有充分的接地保护，如仪器设备漏电导致人员触电，首先切断电源，若来不及切断电源，可用绝缘物挑开电线，在未切断电源之前，切不可用手拉触电者，也不能用金属或潮湿的物品挑电线。触电者出现休克现象时，应立即进行人工呼吸，并通知医院治疗。

2. 仪器使用中的容器破碎及污染物质溢出，立刻戴上防护手套，按照仪器的标准作业程序关机，清理污染物及破碎玻璃，再对仪器进行消毒清洗，同时告知其他人员注意。

五、无论在何时何地，当发生危害实验室安全的事故时，均应根据事故的严重程度，迅速、准确地报警并及时采取自救、互救措施。正确有效地疏散无关人员，避免造成更大人员伤害。发生严重事故，立即报告学校有关部门或报警。

六、本预案由实验实训中心、学生处、软件工程学院、基础部组织落实，

全体实验室工作人员必须严格按照本预案的规定实施，各单位要制订本实验室切实可行的应急预案。凡在事故救援中，有失职、渎职行为的，将按照有关规定给予处罚，构成犯罪的将追究刑事责任。

七、在突发安全事故得到彻底控制，经突发事故处理指挥小组确定，终止应急状态。在事故应急响应终止后，突发事故处理工作小组人员必须做好事故过程、损失及其他相关情况的整理、统计、记录工作。事故现场调查完毕，即可对现场进行善后处理并恢复其正常状态。组织相关人员参加事故调查处理工作，认真总结经验教训，做好以后的防范工作。

八、本预案由教务处负责解释，自公布之日起施行。



